

债券代码: 182871.SH	债券简称: 22 绍城 03
194490.SH	22 绍城 02
192204.SH	22 绍城 01
188682.SH	21 绍城 G2
188069.SH	21 绍城 G1
178317.SH	21 绍城 02
177823.SH	21 绍城 01
163573.SH	20 绍城 01

绍兴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名称、董事、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绍兴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一) 变更前后的公司名称

根据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绍兴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涉及的债券名称、简称及代码变更情况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涉及公司已发行债券名称、简称及代码变更的情况。

(三) 与债券相关的债权债务关系继承事项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影响原签署的与公司发行债券相关法律文件的效力，公司本次名称变更前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更名后的公司继承。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公司已发行的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不再另行签署新的法律文件。

（四）事项进展

上述事项已于 2025 年 1 月完成工商变更。

（五）信息披露及付息兑付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将按照原债券发行条款和条件继续合规履行信息披露、兑付兑息等义务。

二、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任命章瀚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任命刘坚明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公司董事会成员由方维炯（董事长）、谢栋梁、宋雪亮、徐海军、刘巍（职工董事）变更为方维炯（董事长、执行事务的董事）¹、章瀚、刘坚明、谢栋梁、宋雪亮、徐海军、刘巍（职工董事）。

（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章瀚，男，1974 年 5 月生。历任绍兴市上虞市建设局党委委员、副局长，百官街道党委副书记（挂职），绍兴市上虞市崧厦镇党委副书记、镇长，绍兴市上虞市高铁新城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绍兴市上虞区小越镇党委书记，绍兴市上虞区政府党组

¹ 经公司近期召开的股东会审议，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调整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同时根据股东会决议任命方维炯为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公司法定代表人尚未发生变更。

成员，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法制办、外事办、应急办主任，绍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委员、副局长，绍兴市财政局党委委员、副局长。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刘坚明，男，1974年11月生。历任绍兴市新昌县澄潭镇党委副书记，绍兴市委办公室秘书处副处长，绍兴市委督查室副主任，绍兴市委办公室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兼政工处副处长，绍兴市委、市政府总值班室主任，绍兴市纪委派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纪检组副组长，绍兴市纪委、市监委派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纪检监察组副组长，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监察专员，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经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1月完成工商变更。

三、公司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一）公司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任命章瀚为公司总经理，任命刘坚明为公司副总经理。

（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章瀚、刘坚明相关简历详见本公告“二、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情况”之“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一)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属于公司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事项，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二) 本次董事、总经理等相关人员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与此同时，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履行内部程序后已完成公司章程修订，以上变更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

五、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绍兴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董事、总经理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